

宋家修  
鄭瑞梅  
編著

廢約運動始末

母校團惠存

盛澄世



自永安

廿二年二月

永安各界慶祝中英訂立平等新約大會刊行

14

# 目錄

## 序

第一章 緒論

第二章 不平等條約史略

第三章 國父關於廢除不平等條約的遺教

第四章 廢約運動的經過

第五章 平等新約的訂立

第六章 重要文告三篇

第七章 各方對新約的反響

第八章 編後感言

# 廢約運動始末

## 第一章 緒論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

國父遺囑

中國近百年史是一部不平等條約的痛史。六十年來的中國國民革命，主要任務之一，便是廢除不平等條約。前所引國父遺囑中這些句子，大家都背得爛熟，它們的意義是非常深遠的。內政是外交的基礎，而外交又影響內政，一個國家自由平等的喪失，乃是內政不修，外交失敗的結果；要恢復自由平等的地位便必須實行革命的內政和外交。國父把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相提並論，視為當務之急，原因就在這裏。

鴉片戰爭以來的百年痛史，現在已告一結束，新世紀之曙光已隨同盟團結一致反攻勝利的消息以俱來，我們誠如噩夢初醒，爲之一快，國父在天之靈也會含笑吧。但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過去的歷史造成了我們的現狀，我們又正在創造未來的歷史。數往逆來，是我們的本分，固不能要求人皆有先見，但事後聰明却是不可少的。所以願國人乃至全世界人士於歡欣慶舞中，將中國這百年來

痛史回味一下，以資警惕。若以為過去舊帳，不必重提，或以為中國私事，與世界無關，這都是不通的論調。作者不敏，謹先以一得之見，敷陳篇首。

近代文明以大規模高速度為特徵，故人類活動範圍儘量擴大，世界大統一的趨勢因此與時俱增。百年來世界文化史上值得大書特書的二事，一是西方科學文明發旺達了極頂，幾幾乎變成瘋狂狀態。一是東西兩大文化系統開始全面的結合起來。不過在這個結合當中，西方實為主動，科學利器居了上風，這種結合的不合理不正當，在不平等條約上面充分表現了出來。中國是東方文化的主要代表，科學雖不及西方發達，在我們的政治哲學裏面，却含有終要使西方折服的真理。中國的政治哲學，對國內注重一個「治」字，對世界注重一個「平」字，即所謂治國平天下。就是說，我們在國內要使一切社會政治經濟制度都達到理想的境界；我們對外國則要實行王道主義，使世界所有國族都立於平等地位，各盡其長，以供獻於人類文化。所以春秋之義，一方主張大一統，一方主張弱扶傾，興滅繼絕。這當中並沒有矛盾，因為我們要求的統一殊途同歸，萬類並茂，而不要求一種無意義無色調的混沌狀態。我們民族主義主張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使形成一個整個的中華民族；對外要求中華民族的自由平等，使這個歷史最悠久文化最優越的民族，得以遂其自然的發展，因而促進整個人類文化；這種對內對外的主張，都是與春秋大義一貫的。

我國在春秋時代，就建立了統一的理想，秦漢以來，便完成了統一的事實，以後雖代有紛爭，然統一之勢已成常態，對內是注重保疆持盈，自足自給；對外是注重以德服人，相安無事；所以直至十七世紀以前，我國學術昌明，人文發達，為世界冠。縱有時被外族侵擾，然亦不久便被我同化，所以。我國有句古話，「胡舞百年之運」。但自明末亡於滿清，這句話竟失了效驗。滿清以一個文化落後

的小族，統治我們達二百六十年之久，他們以一種卑劣情素，怯懦心理，把我們死死地捆綁着；我們民族的蓬勃之氣摧殘了；把我們的學術思想閹割了。他們沒有別的志望，祇是貪統治而統治，爲了要做官享福，馴至男廢耕女廢織，把祖宗墳墓之地的滿洲都丟棄不顧。

物必自腐而後蟲生，中華民族遭了滿清長期閹割的結果，內政當然一天天敗壞，外侮便乘間抵隙而來，一八四〇年（道光二十年）的鴉片戰爭爆發，我們便被列強用不平等條約的頸枷腳鐐手梏，齊東縛起來。自鴉片戰爭到今，恰恰一百年，在這一百年中，我中華民族還是死裏求生，產生了民族復興運動，最初有太平天國革命運動，繼之爲中國國民革命運動。中國國民革命運動，在國父孫中山先生領導之下，辛亥一役終將「兩王朋友，不予家奴」的滿清推翻，建立了中華民國，算是達到了初步的目的。但是中國的自由平等並不是推翻滿清便可濟事，必須完成現狀國家建設，爭取對外獨立地位。所以國父臨終要再三叮囑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最後並以開國民會議和廢除不平等條約爲囑。

國父逝世至今，十有八年，這十八年當中，中國國民革命運動，在總裁的繼續領導之下，又完成了許多偉大的事業，如全國統一的告成，內政的漸上軌道，外交的蹣跚獨立。尤以最近六年的對日抗戰，已表現了我中華民族的新生命和新力量，我國已一躍而爲世界強國之一，與美英蘇三國共同形成世界民主勢力的四大砥柱。正在這個時候，英美自動宣佈開放棄過去逼我訂立的不平等條約而另外成立平等的新約，其意義是何等重大，不待言喻。

本來，自動放棄對我的不平等條約，並不自今日的英美始，蘇俄革命成功後，便於一九一八年及一九一九年聲明拋棄帝政時代的一切有礙中國主權及利益的中俄條約了。但是當年蘇俄的放棄不平等

條約與今日英美的放棄不平等條約，性質雖則相同，影響却完全兩樣。這，我們可分爲國際局勢和國內狀況兩方面來說。

一九一八——一九年正值歐戰（即所謂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歐戰最後勝利雖屬於協約國方面，但協約國對於作戰的目的沒有充分認識，協約國陣營在戰爭未終止前便分裂爲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兩個集團，互耗對立，社會主義蘇聯拋棄對我的不平等條約祇是一國單獨的義舉，不能表示國際間一致的行動。今天則不然，全世界已在公理和強權這兩面正相反對的旗幟底下，分爲截然的兩大陣營，再沒有一個國家可容許保守中立。在這時候，同盟方面放棄不平等條約，不是某些國家的單獨舉動，而是整個陣營的共同要求，因爲不平等條約的存在和民主同盟的作戰目的，是根本違背的。惟有放棄不平等條約，才可以使盟國的團結更加鞏固，才可以使盟國的勝利更添一層保障。

其次，就國內狀況而言，一九二〇年以後我們國內是軍閥專橫，政治毫無辦法，外交沒有力量，所以就是蘇聯聲明拋棄不平等條約，我們對於這種義舉除了表示感意，並發起我們要求廢除不平等條約的勇氣外，幾乎得不到多少好處，觀乎 國父與蘇俄金權大使越飛的聯合宣言，便不難想像我們當日有如何的苦衷。今天則不然，國內各方面都顯得有朝氣，有辦法，全盤地澈底地廢除不平等條約的時候已經成熟了。拋棄不平等的舊約，訂立平等的新約，足以表示復興的中華民族，在國際上已恢復了獨立自由平等的地位。

英美兩國是當今世界民主勢力的二大台柱，英國乃是迫我訂立不平等條約的始作俑者，美國則是最先援例，均沾利益，致引起其他大小各國都起而效尤，向我要求最惠國條款者。他們如今都因事實教訓，明白不平等條約給我國的束縛壓迫，並不能使他們得到永久的利益，縱使日本帝國主義單獨得

了便宜，過分膨脹，致弄得世界同遭浩劫，因而一致自動放棄舊約，與我改訂平等互惠的新約，則其次要各國的放棄已不成問題。所以我們現在簡直可以說，不平等條約已經完全廢除。但是，不平等條約廢除，平等條約成立以後，我們又應怎麼辦呢？我們以狂歡來慶祝麼？這當然是很好的，但僅僅如此却嫌不夠。我們當狂歡之後，仍得把過去不平等條約的一段痛史稍稍回味一下，然後又得把我們近數十年來廢除不平等條約的經過檢討一下，庶使我們不致忘記我們今天所收穫的這個美好的果實，乃是由革命的種子，先烈的熱血慢慢培養成熟的。世間決沒有憑空產生不花本錢的東西，二十多年前的蘇聯，今日的英美，雖是一番好意，自動放棄不平等條約，但主要的關鍵却在我們的自強不息。正如某作家所說，今天世界鬧到這個地步，帝國主義固然不能辭其咎，弱小民族可也不是完全沒有責任。我們現在從弱小民族一躍而為強國，可說已盡了自己的一部分責任。不過這責任是非常重大而遙遠的，我們要有負責到底的決心，才能够收到最後的成果。

而且，我們對日抗戰，現在正到了最後的決勝階段，我們在盟友和敵人對我態度的對比之下，可以使大家對於敵友之分更加明瞭一層。盟友爲了要與我們更加團結，便自動放棄各種特權，完全和我站到平等的地位；敵人爲了要完全宰制我們，便與偽組織訂了種種的賣身契約；一方面是平等條約的無保留的徹底取消；一方面是平等枷鎖的變本加厲。（但看二十八年冬汪逆與敵簽訂之賣國條約可知）各國對於我們的奮發自強，都能予以同情的援助的時候，祇有日本帝國主義——另一個文化後進的卑怯成性的小族，却因爲我們民族復興了，他那統治中國的夢想，便無從實現，所以對於我們破壞殘害，無所不用其極。其他各國都有自動放棄不平等條約的可能，獨日本應當別論，不把他的武裝解除，他始終不會覺醒。

我們是一個重信義愛和平的民族，人類之所以有前途，世界之所以有希望，就因為有信義和平這四個字存留在天地之間。六年來，我們明知不及敵人的堅甲利兵，不及敵人的準備有素，仍忍痛犧牲，帶着腳鍊手梏，苦撐苦戰，完全是爲了國際的信義，世界的和平。凡屬思想語文風俗制度，總而言之文化，源遠流長，具有悠久歷史的國家，與他國的關係之不容易調和，乃是當然之勢，每每要經過無數的誤解和衝突，才會因交通頻繁而互相了解起來。戰爭而冠以鴉片二字，可恥孰甚，然西洋史家仍有謂此爲外人向中國求平等之戰爭者，其誤解一至於此。至於外人不肯放棄特權，每每以我國司法不良，政治不好爲藉口，殊不知我國政治所以難於改革，正坐於不平等條約之影響，其因果倒置又至於此。中西交通到了今日已發展到一個新的階段，中英美蘇四個名符其實的大國間已達到了相互了解的程度。過去的兵學家以爲戰爭的目的就是要使敵人屈服，但以力服人，非心服也，戰爭的最後目的，還是要如何使人心服，換句話就是要敵我兩方都達到相互了解。必如此，戰爭陰謀才會永遠斂迹，和平信義才可以得到保證。國際間和平信義得到保證，我們治國平天下的理想便實現了。

不平等條約乃是國際上不講信義的證據，我們不僅以掙脫加於我們自身的不平等條約束縛爲滿足，更冀努力使這種歷史污跡永遠絕迹於人間。現在不平等條約的廢除已經不再成問題了，問題在於我們如何保障這一成功，今後我們當加倍努力於國家內部的建設，而目前尤爲重要者是加強抗戰工作，日寇不除，我們的廢約運動便功虧一簣。若不幸而讓日寇野心得逞，則其爲禍之烈，必更甚於過去的胡清，胡清統治我二百餘年，使我國文化蒙莫大損失，日本文化程度與胡清固然稍高，而貪慾與暴戾尤遠過之，我們不能不深自省察。所以當舉國慶祝新約成立的時候，我們把不平等條約的略史及廢除不平等條約運動的前前後後，復按一遍，使大家有所警惕，而對於當前的責任，能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想不是無意義的。

## 第二章 不平等條約史略

我國從鴉片戰爭失敗後到今天，這一百年間，不斷地遭受外來的侵略和壓迫，在外交史上，也不斷地寫下種種不平等條約。自清代道光二十二年（一八四二）中英江甯條約起，至民國七年的中國瑞士條約止，除中俄的尼希楚條約和恰克圖條約外，我國與外國所訂立的，都是些不平等條約，都是被迫着在條約裏面規定割地，賠款和許多喪權辱國的條文。如列強在華勢力範圍的劃分，外國陸軍在內地的駐紮，通商口岸的被迫開放，政治、財政、軍事顧問權的要求，領事裁判權和關稅管理權的享有，更有所謂特殊權利，特殊地位等，不一而足，我獨立國家的主權，竟因此而殘破了。

這裏將其最關重要的幾種略為敘述之。

### 一、中英江甯條約

十九世紀初期，英國是歐洲最活躍的商業的帝國主義國家，在經濟上，採取帝國主義直接管理的自由貿易主義，由商業資本過渡到產業資本的帝國主義階段，對於東方這個廣大市場的中國，是有着迫切需要，非爭取其自由開放不已。

英帝國主義東方發展的結果，必然要用武力來佔有中國市場，要用鐵艦政策打破中國歷來的對外閉關主義。而在中國方面，如保持傳統的大國主義的威嚴，也不惜以武力與之周旋。所以在當時，稍有衝突的導綫，就會引起中國的對外戰爭，鴉片戰爭，是其第一章。

鴉片戰爭，是國庫資本帝國主義武力掠奪中國的開端，起因是鴉片問題。自清乾隆五十四年，（一七八九）英商以印度鴉片輸入中國年達四千餘箱，到了道光十七年，（一八三七）竟達二萬一千五百零五箱，輸入激增之數，至足驚人。益以現銀外溢，民生日蹙，於是道光十八年，乃下令嚴厲禁烟，十九年三月至五月，粵督林則徐大焚英商鴉片，英人大憤，中英戰爭，便由此發生。道光二十年（一八四〇）二月，英艦巡擾我沿海諸要隘，並率陸軍來攻，不數月間，定海陷落，清廷恐懼，乃宣佈休戰，與英議和，並免去林則徐職，以直督琦善繼任，這是那年五月的事。但英軍對這休戰，曾提出「割讓香港」「賠償烟款」等退兵條件，同時又突陷虎門外砲台，因是戰爭又延續進行。道光二十一年（一八四一）英軍相繼攻掠閩浙沿海，二十二年（一八四二）五月至七月又陷乍浦，吳淞，上海，鎮江，直逼南京，清廷以大勢已去，乃命耆英等與英議和，於八月訂江寧條約（又名南京條約）。這條約共十三款，要點如下：

- （一）賠償烟款軍費二千一百萬元。
- （二）永遠割讓香港與英國。
- （三）開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為通商口岸，准英國派領事居住，並准英商及其家屬自由來往。
- （四）定海之舟山島，廈門之鼓浪嶼小島仍歸英兵暫為駐守，迨及所議洋銀全數交清而前讓各海口均已開闢俾英人通商後，即將前駐守二處軍士退出。
- （五）在五處通商口岸內，英商貨物出口稅，均應秉公議定，以便按例交納。又英貨按例納稅後，准由中國商人販運內地各處，所過關卡，不得加重稅例。

這是中國第一次與外國簽訂喪權辱國的不平等條約，除了賠款割地外，關於禁止鴉片一事，未提片語隻字，而片面關稅協定，和外國在華駐兵的惡例，都發端在這個條約裏面。翌年又與英國訂立虎門五口通商章程，其第十三款規定：「中英控訴事件，如領事不能調解成爲爭端，英人如何科罪，由英國議定章程，發給領事照會；華人如何科罪，應治以中國法」。這是外人在華攫取領事裁判權的嚆矢。又訂五口通商善後條約，有「將來大皇帝新恩施及各國，英人一體均沾」的規定，這是最惠國條款の嚆矢。

中英江寧條約簽訂後，歐美各國如美、法、比、挪、荷、德、葡、西諸國，亦均乘機派遣領事或公使至廣東，要求享受最惠國待遇，與我通商訂約。那時因清廷有所顧忌，便於道光二十四年，（一八四四）先後與美訂立望廈條約，與法訂立黃埔條約。中美望廈條約較之江甯條約更詳盡周密，舉凡領事裁判權，協定關稅，片商最惠國待遇及傳教權等等，無不具備，故其後他國要求與中國訂約，即皆以此約爲藍本，直至一八五八年中美天津條約訂立爲止。從此不平等條約，不但在數量上增加，即在範圍方面，亦愈擴大。此外又於同年與意大利訂立五口通商章程；道光二十七年（一八四七）與瑞典訂立五口通商章程。自道光二十五年（一八四五）至二十八年，英美分別在上海劃定租界，爲外人在華劃定租界之始。道光二十九年（一八四九）法國亦在上海劃定法國租界，其後各國亦援例在各地紛紛要求劃定租界，喪權辱國，甚於此，這都是由江甯條約開了這個不平等的先河。

按本節內有「關稅協定」，「領事裁判權」和「最惠國條款」這三個名詞，略爲解釋於下：

（一）關稅協定 兩國間以條約規定關稅稅則的，叫做協定關稅，分互惠協定與片面協定兩種。互惠協定係兩國對特種商品，互相低減稅率，而交換特權，此種稅率一經雙方制定，即

須各自遵守，相互保證，直至條約失效爲止。片面協定，係一國以條約拘束他國實行減低稅則，而本身不受條約拘束，江甯條約所訂定者即是片面的。

(二)領事裁判權 領事裁判權一詞，因爲中英文字的誤譯往往被譯作治外法權，實則此兩字的意義完全不同。

所謂領事裁判權是中國人民在乙國發生違法事件，不受所在國（乙國）之法律的裁判，而受其本國（甲國）領事的審訊，完全是列強壓迫弱小國家的工具，所以在性質上是片面的，與治外法權之基於國法一般的互惠原則者不同，此其一。領事裁判權的權限，兼理一切刑事案件，在範圍上，與治外法權之僅及於外國元首，外交代表，國聯及國際法庭人員和外國軍隊的一種法權或實典者不同，此其二。片面的領事裁判權必須撤廢，互惠的治外法權，爲國際公法所公認，世界各國所彼此共同享受，於事實上似有極運便利，並無廢除的理由。英美聲明放棄治外法權乃指放棄越出範圍的治外法權（即領判權）而言，這是應該注意的。

我們研究領事裁判權的起源，知道這種制度，並不是現代的產物，還在希臘羅馬時代，就有其雛型的存在，如當時的城市國家允許本國人民受他國政府的委託，充任他國的代理外交官，以保護國內的他國人民，遇有爭執，代爲處理，與現在的所謂領事，除非本國人和不能兼理外交事務及締約外，在性質上是大同小異的。至中世紀時，此種制度，正式形成，最初適用於土耳其，因爲土國人民信奉回教，與歐洲各國人民所信奉的基督教，在教義和習慣上都不同，當時土國政府，不明利害，竟答應歐洲人民的要求，賦予此種權利

。到十九世紀時，此制漸由歐洲而擴張於亞洲各國。自五口通商章程及善後條約予英以領判權及最惠國待遇後，於是美法及其他大小各國相繼援用最惠國的條例，向中國政府取得此項權利。計自南京條約後至民國七年中瑞（士）近好條約止，其間七十七年，凡與中國締約的國家，無一不給與領事裁判權，計共有英、美、法、挪、德、葡、丹、荷、西、比、義、奧、日、祕、巴、墨、瑞典、瑞士等十九國，從此外人在我國，可不服從我國法律，以領判權為護符，對我國家和人民，貽害實深。

（三）最惠國條款 締約國的一方將其現時或將來所與第三國的權益，使締約國他方均需的條款，叫做最惠國條款。此所謂第三國，即稱最惠國，如我國從前與美國訂最惠國約款，訂約時，美國原無領事裁判權，後我國承認英國、華有領事裁判權，美國遂根據最惠國條款，亦享有其權利。最惠國條款，多由國際商業關係而發生，故其適用的事項，以通商、航海、入國、居住及營業為主，此條款對於外國人的權利地位，至關重要。因此條款既規定享有給任意的第三國國民的權利，故實際上即為給與最有利益的第三國國民的權利。此條款在工商業落後的國家名義上，縱屬互惠，事實上亦為片面的。

## 二、天津條約

英法美既先後與我訂立政治或通商條約，對我貿易大盛，因此得寸進尺，欲增闢通商口岸。於是美法二國，乃根據望廈、黃埔二約規定，向我要求修約。中英江寧條約，本為政治條約而非通商條約，效力並無期限，依理不能要求修改，但英國熱中通商利益，也不願這些，藉口該約對英款最惠國待

與美法一戰而致要求修約。後因屢次遭我拒絕，結果便演成英法聯軍之役，而產生天津條約。

(甲)中英天津條約

江甯條約締結後，英人遂約來廣州通商。當時因粵民對英人還有積恨，拒絕他們入城。粵督葉名琛對英外交，也用強硬而激厲的態度，所以英、粵經交涉，結果不得要領，依然不得入城。他們憤恨之餘，就思有所報復。道光末年，太平亂起，蔓延十三省，歷時十五年，我經濟破產，國勢日下，適咸豐六年（一八五六年）九月，巡河水師因捕匪拔亞羅號船所張的英旗，英人乃乘此機會，藉端要挾，出兵攻黃埔，佔廣州。旋以兵少，而粵民仇英甚烈，乃又退出。翌年，（咸豐七年）英法聯軍東來，再陷廣州，擄葉名琛。咸豐一年春，又行同盟北上，進陷大沽，至此，清廷乃命桂良等赴津議和，於咸豐八年五月十六日（西歷一八五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中英天津條約。

這條約共五十六款，主要的內容如下：

- (一) 南京條約繼續有效。
- (二) 中英兩國得互派公使駐劄。
- (三) 英國公使大臣等及其眷屬可在北京自由居住。
- (四) 准英國耶穌教徒及天主教徒自由傳教。
- (五) 英國人民攜帶護照者，得在中國內地遊歷。
- (六) 長江流域各口，英國商船可自由通商。
- (七) 於五口之外，增開牛莊，登洲，台灣，潮州，瓊州，為商埠。又長江流域一帶，俟太平軍蕩平後，許擇三口通商（後開鎮江，九江，漢口為商埠）。

(八) 准英人享領事裁判權。

(九) 英政附得酌看通商各口之需要，設立領事官。

(十) 英國人民訟案，不論人產，皆歸領事辦理。

(十一) 英人有犯罪者，由領事館懲辦，中國人民欺侮英人者，由地方官審辦。

(十二) 互定引渡罪犯，更定通商章程。

(十三) 規定利益均霑。

(十四) 賠償英商損失二百萬兩，英軍事費二百萬兩。

(十五) 南京條約原規定輸入輸出貨品，課從價值百抽五之稅，今以物價下落，課稅亦宜減輕，由雙方派員另定新則，一經此次協定稅則後，凡關於通商各款，每十年酌量更改。此項協定稅則如下：

一、進口稅及出口稅一律值百抽五。

二、子口稅一律值百抽二、五。

三、商船一百五十噸以上，每噸課稅四錢。

四、一百五十噸以下每噸課稅一錢。

五、鴉片以洋藥之名課稅，每百斤納稅三十兩

按這條約含條突便自擬的，此約訂立後，開外船在中國內河航行的先例，不僅長江內河航權喪盡且輕稅免稅範圍擴大，我國利權，損失無餘。

(乙) 中法天津條約

一八五六年，英人不能久佔廣州，引兵而退，翌年，又煽動俄美法三國出兵攻我。俄美未允，法國正以廣西知縣張鳳鳴處死法教士馬神父，要求賠償不獲；法皇拿破崙第三，欲借此機會，耀國威於海外，以收國內人心，並博教會之歡，乃於咸豐八年五月十六日（西歷一八五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在天津迫我訂立中法天津條約。

這條約共四十二條，其要點如下：

（一）准法國遣使進京僑居。

（二）准法國船艦停泊沿海沿江通商口岸。

（三）瓊州，潮州，台灣，淡水，登州，江甯六口，與已通商之廣東，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口通市無異。

（四）准攜帶家眷往各通商口岸居住貿易，及領照至通商各岸及內地遊歷。

（五）法得自由傳教，中政府須保護教民。

（六）賠償法國軍費二百萬兩。

（七）法國享有領事裁判權。

（八）中國與各立約國整頓稅則，法商利益均霑。

（九）准在通商各口賃租屋地建築教堂，醫院，學校等。

（十）定船隻進出口，起貨下貨，交納鈔餉及查驗駁貨權度各項。

（十一）稅則修改，須會商法國。

（十二）定兵船在各口彈壓及待遇之例。



(三) 中國與別國用兵，不得阻法貿易及與別國人交往。

(四) 定中法人民民刑訴訟辦法。

(五) 法國享有最惠國權利。

(丙) 中美中俄天津條約

在中英、中法天津條約訂定的前數天，中美天津條約成立（又稱中美和好條約，一八五八年六月十八日訂立），全文共三十條。其要點如下：（一）遣使在京師居住。（二）美國人民在中國自因財產涉訟，由本國領事官辦理，美國民人在中國與別國貿易之人因事爭論者，應聽兩造查照各本國所立條約辦理，中國官不得過問。（三）准美國以內河航行權。（四）准教士入內地傳教。（五）訂約後，中國有何利益及他國或商民，准美國官民一體均霑。（六）准租賃民房或租地建築醫院、教堂、學校等。（七）准派遣兵艦在通商口岸遊弋停泊，以便巡查或保護貿易。（八）美國船隻，得裝載貨物駛赴廣州、潮州、廈門、福州、台灣、寧波、上海，及以後與美國或他國訂立條約開之各港口。

此約訂立之前，俄國會乘我太平天國之亂，忽增兵黑龍江，威脅我國訂立中俄愛璦條約。割黑龍江北岸為俄領地，自烏蘇里河至東海岸作為中俄共管之地。不久又以英法聯軍攻陷北京，俄使出任斡旋有功，要求酬報，亦於咸豐八年五月初三日（西歷一八五八年六月一日）訂天津中俄條約，全文共十二條，其要點如下：（一）准俄國在上海、寧波、福州、廈門、台灣、瓊州、七處通商，如他國在沿海增添口岸者，准俄國一律辦理；（二）撤除陸路通商的人數貨物等限制，海陸通商將各通商總例辦理。（三）准俄國設領，及在各通商口岸派駐兵艦。（四）日後中國如有優待他國通商等事，俄